

南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关于拟发放姚淦全日制博（硕）士 研究生实习补贴的公示

根据《转发〈关于发放汕头市机关、事业单位、国有企业全日制博（硕）士研究生实习补贴的通知〉的通知》（南人社〔2021〕22号），经单位申请，我局审核通过，拟发放姚淦全日制博（硕）士研究生实习补贴（名单见附件），现予以公示。公示时间为2023年8月15日至2023年8月19日，公示期间如有异议，请向南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工资福利股反映。凡来信或来电者，必须签署或告知本人真实姓名和工作单位，对匿名信不予受理。

联系电话：0754-88617612

传真电话：0754-86800089

地址：南澳县后宅镇中兴路文化广场北侧

邮编：515900

附件：汕头市机关、事业单位、国有企业全日制博（硕）士研究生实习补贴申请汇总表

南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2023年8月15日



附件 2

汕头市机关、事业单位、国有企业 全日制博（硕）士研究生实习补贴申请汇总表



用人单位（盖章）： 申请日期： 2023 年 8 月 14 日

序号	姓名	籍贯	身份证号码	毕业院校	用人单位	学历学位	实习时间	实习月数	申请实习补贴总额（元）
1	姚淦	广东省汕头市	440508199501172013	澳门城市大学	南澳县青澳旅游度假区管理委员会	全日制硕士研究生	2022 年 8 月 1 日至 2023 年 7 月 31 日	12	24000
							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		
							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		
							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		

注：实习补贴发放标准：全日制博士研究生每人每月 3000 元、全日制硕士研究生每人每月 2000 元，补贴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，以实际实习月份计算，超过 10 天不满 15 天按半月计算，超过 15 天按满月计算。